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2年1月20日以书面、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于2022年1月26日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9名，公司监事会成员和高管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召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会议程序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收购BTAH25%股权暨签订股权收购协议并设立履约保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渤海汽车关于子公司收购BTAH25%股权暨签订股权收购协议并设立履约保证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常务副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王仁杰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任期自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附：王仁杰个人简历

王仁杰先生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国共产党党员，北京理工大学车辆工程专业，硕士学位。2013年11月至2017年7月，历任北京海纳川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市场开发部主管、高级经理、副部长；2015年4月至2020年10月任纳兴（北京）排气系统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天津纳兴（北京）汽车减振器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0年11月至2021年8月，任北京大林万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重庆达尔那世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1年6月至今任海纳川（滨州）轻量化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总经理。

特此公告。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1月27日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收购BTAH25%股权暨签订股权收购协议并设立履约保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2年1月26日，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Bohai Automotive International GmbH（以下简称“渤海国际”或“买方”）与控股股东BOHAI TRIMET Automotive Holding GmbH（以下简称“标的公司”或“BTAH”）及BTAH少数股东TRIMET Aluminium SE（以下简称“TASE”或“卖方”）收购BTAH25%股权相关事宜签订《股权收购协议》及相关附属文件并为本次股权收购事项设立了《履约保证》。本次交易尚需取得相关政府部门的备案或批准，各方能否完成交易以及能否获得批准具有不确定性。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交易概述

公司于2022年1月2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收购BTAH25%股权暨签订股权收购协议并设立履约保证的议案》，同意公司子公司渤海国际与TASE以及标的公司BTAH签署《股权收购协议》，以现金方式购买TASE持有的BTAH25%股权，并设立履约保证。董事会授权经营层具体办理与上述股权收购事项相关的所有事宜。

本次交易完成后，BTAH将成为渤海国际的全资子公司。本次交易在实施前尚需取得商务部等部门相关政府部门的备案或批准，能否取得前述备案或批准存在不确定性。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企业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TRIMET Aluminium SE

注册地址：Aluminiumallee 1, 46356 Essen, Germany

注册董事：D. Lu, tzerath, Andreas, Reuther, Thomas, Schil, u. Philipp

注册资本：15, 000, 000欧元

主营业务：有色金属、特别铝及其合金的生产、加工（包括铝锭生产和）和销售，包括各种有色金属的贸易、铸造产品的开发、生产和分销，特别是铸件及其机械加工、锻造装置和系统构建、连铸和模具制造产品、铝合金锻造后的加工、有色金属合金的生产，以及参股其他公司的控制和运营以及这些公司的运营。

2.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指标

TASE执行德国会计准则，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为2020年7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主要财务指标为：

项目	2020年/2021会计年度
资产总额	66, 104.2
净资产	32, 066.6
净利润	116, 238.2
净利润	1, 676.7

三、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

本次交易购买的为TASE持有的BTAH25%股权。

本次交易标的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查封、冻结等其他妨碍权属转移的情况。

（二）标的公司

1.BTAH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BOHAI TRIMET Automotive Holding GmbH

注册地址：Aluminiumallee 1, 06493 Harelbeke, Germany

注册董事：Luigi Mattina, Andrea Kierzel, 陈燕，陈超

注册资本：1, 000, 000, 000欧元

主营业务：各类有色金属产品的开发、制造、加工和销售，特别是铝铸件的制造、加工、贸易等。

2.本次收购前标的公司的股东及持股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Bohai Automotive International GmbH	7%
2	TRIMET Aluminium SE	25%

3.最近一年又一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0年度	2021年三季度
资产总额	131, 722.01	116, 345.07
净资产	70, 988.73	67, 066.66
净利润	160, 626.72	116, 422.22
净利润	3, 266.22	56.23

注：上述2020年度数据经过审计，2021年前三季度数据未经审计。

四、定价原则

本次收购价格由买卖双方根据标的公司BTAH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确定，最终交易价格不高于经北汽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集团”）备案的资产评估报告。

五、股权收购协议的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一）合同主体

卖方：TRIMET Aluminium SE

买方：Bohai Automotive International GmbH

标的公司：BOHAI TRIMET Automotive Holding GmbH

（二）交易价格及支付方式

1.此次股权收购价格为2.631万欧元（最终交易价格不高于经北汽集团备案的资产评估报告）。

2.交易价款将自协议签订之日起计算，直至交割日，年利率为2%。交易价款及利息于交割日支付。

3.买方向卖方以现金方式向卖方一次性支付交易价款及利息。

（三）生效前条件

1.本协议须在获得相关政府部门批准或备案后方可具备完全的合同效力。买方有权在任何时候书面通知卖方或向卖方提出本条生效前条件。

2.交易标的的所有权转移应符合以下条件：

（1）买方已向卖方支付了收购价款及利息；

（2）买方已根据要求获得商务部等相关政府部门的批准或备案。

（四）交割

1.交割应在买方已根据本协议获得商务部等相关政府部门批准或备案的条件完成后10个工作日内或买方共同同意的任何其他日期进行。

2. 如果在2022年9月15日前不交割，任何一方有权在该日期后通过向其方提出书面撤销通知解除本协议。卖方应在收到买方撤销通知之前交割已完成，本协议的撤销无效。

3. 对于确认，如果卖方尚未向本协议及其他实施均不需中国以外的其他国家或地区的监管机构提供任何批准或备案，如需要获得本条所述任何监管部门的批准，第2条所述的期限应相应地中止，直到得到批准程序完成。

4.在交割日，买卖双方和标的公司应按以下规定的顺序进行交易：

（1）买方应向卖方支付交易价款及利息；

（2）双方应签署一份交割备忘录，确认（仅用于证明目的）收购价款及其利息的支付。

六、设立交易履约保证的主要内容

鉴于本次股权收购行为需要得到相关政府部门的批准或备案，能否顺利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根据卖方要求，买方与卖方签订了《履约保证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如果因买方未能于2022年8月31日之前获得全部批准或交割未能于2022年9月15日之前完成，买方应根据收购协议相关条款向买方发出撤销通知有效撤销股权收购协议时，买方应向卖方支付不可退还的一次性赔偿金6,000,000欧元；

2.根据股权收购协议相关条款规定，买方收到卖方发出的撤销通知后15个工作日内应向卖方全额赔偿金的支付；

3.赔偿金金的支付应由银行出具保函进行担保，保函金额应等于赔偿金额。买方应在银行正式出具此类保函后向卖方提供银行保函；

4.如果买方已根据本协议的约定向卖方支付赔偿，或卖方已使用银行保函，卖方不得因股权收购协议而向买方提出任何进一步的付款要求。

七、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完成后，渤海国际持有BTAH100%股权，有利于上市公司加强国内资源整合，提高可持续发展能力，提升公司在轻量化领域的核心竞争力。

BTAH在轻量化铝合金汽车零部件方面具有较强的技术实力以及成熟稳定的中高端客户关系，为公司产品线和市场拓展提供坚实基础。公司将借此机会进一步深化改革发展，加强技术攻关和体系协同，不断提升BTAH与海纳川（滨州）轻量化汽车部件有限公司的研发协同运营，进一步创新和提升产品开发、模具制造、技术工艺等方面的能力，不断优化产品结构，拓展市场份额。

本次收购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合并范围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八、风险提示

本次收购涉及境外投资，需履行相关政府部门的备案或批准程序，上述程序是本次收购的先决条件，本次交易能否取得全部必要的备案或批准以及该等必要的备案或批准时间存在不确定性，本次交易可能存在因无法通过前述必要备案或批准而导致交易无法完成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财务数据及经营情况和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网站以上述指定媒体公布的信息为准。

特此公告。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1月27日

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股权收购协议》；

3.《履约保证协议》。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业绩预亏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779 证券简称：威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2-009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业绩预亏情况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业绩预计亏损21,000万元到25,000万元；

2、拟计提非经常性损益后，公司业绩预计亏损16,000万元到20,000万元；

3、本次预计的业绩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但已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

（一）业绩预亏情况

1.业绩预亏时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亏原因

1.疫情影响：预计2021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出现亏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1,000万元到-25,000万元。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5,000万元到-20,000万元。

（三）本次预计的业绩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但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19,761,772.64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83,129,770.00元。

（二）业绩预亏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2月18日公告了《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缙沙坦原料药恢复欧洲药典适用性（CEP）证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77号）。2021年09月23日至2021年09月30日，公司接受了欧盟药品质量管理规范（EDQM）及意大利药品管理局（AIFA）联合检验组（以下简称“欧盟官方”）对cGMP（药典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远程审计。近日，公司收到欧盟官方针对缙沙坦原料药cGMP证书检查报告，欧盟官方确认，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川南原料药生产基地符合欧盟cGMP质量管理体系。现将相关信息公告如下：

一、欧盟官方cGMP审计的相关信息（检查时间：2021年09月23日至2021年09月30日）

1、名称：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地址：中国浙江省台州市

3、审计类型：远程审计

4、审计范围：原料药生产cGMP检查

5、本次审计涉及的范围及产品质量情况

本次欧盟官方cGMP审计主要涉及公司川南生产基地原料药生产线，涉及的产品为缙沙坦原料药。

三、业绩预亏对公司的影响

1.业绩预亏时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2.预计的业绩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230,000万元 - 268,000万元	盈利:136,287.97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减少	比上上年同期增长:67.5% - 89.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220,000万元 - 258,000万元	盈利:130,217.97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减少	比上上年同期增长:76.6% - 91.1%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28元/股 - 0.48元/股	盈利:0.22元/股

其中，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北京居然之家家居连锁有限公司合并报表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同比增长4.5元-26元/股，该预计为公司财务报告（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补充协议签订日执行的企业会计准则初步测算结果，具体以公司聘请的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审核意见为准）。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三、业绩预亏原因说明

1.2021年受全球宏观经济复苏、国际行业景气度持续回升、宏观经济需求稳步恢复、疫情影响等因素影响，经营、投品、渠道、供应链、经营策略、提质增效成效显著；

2.公司持续推进“打造数字化时代家居产业服务平台”的发展战略，持续提升数字化转型，每平每屋、智能家居、装修建材材料、整装管家、陪都管家、智慧物流六大赛道数字化开发和运营力度持续加大，全链路经营服务能力日趋成熟，业绩增长迅速。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亏内容真实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亏为公司财务部初步测算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1年年度报告为准，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东方财富网（http://www.cninfo.com.cn）。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居然之家新零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6日

居然之家新零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业绩预告

证券代码：000785 证券简称：居然之家 公告编号：临2022-003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业绩预告期间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2.预计的业绩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230,000万元 - 268,000万元	盈利:136,287.97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减少	比上上年同期增长:67.5% - 89.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220,000万元 - 258,000万元	盈利:130,217.97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减少	比上上年同期增长:76.6% - 91.1%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28元/股 - 0.48元/股	盈利:0.22元/股

其中，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北京居然之家家居连锁有限公司合并报表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同比增长4.5元-26元/股，该预计为公司财务报告（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补充协议签订日执行的企业会计准则初步测算结果，具体以公司聘请的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审核意见为准）。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2021年受全球宏观经济复苏、国际行业景气度持续回升、宏观经济需求稳步恢复、疫情影响等因素影响，经营、投品、渠道、供应链、经营策略、提质增效成效显著；

2.公司持续推进“打造数字化时代家居产业服务平台”的发展战略，持续提升数字化转型，每平每屋、智能家居、装修建材材料、整装管家、陪都管家、智慧物流六大赛道数字化开发和运营力度持续加大，全链路经营服务能力日趋成熟，业绩增长迅速。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亏内容真实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亏为公司财务部初步测算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1年年度报告为准，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东方财富网（http://www.cninfo.com.cn）。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居然之家新零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6日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业绩预告

证券代码：002005 证券简称：ST德豪 编号：2022-03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业绩预告期间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2.预计的业绩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3,000万元 - 40,000万元	亏损:6,110.36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减少	比上上年同期增长:44.6% - 19.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4,100万元 - 56,000万元	亏损:87,212.74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减少	比上上年同期增长:62.59% - 30.9%	
每股收益	盈利:0.16元/股 - 0.22元/股	亏损:0.32元/股
营业收入	195,000万元 - 210,000万元	221,600.26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190,000万元 - 205,000万元	217,104.89万元

二、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已就本次业绩预告与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的情况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双方在本次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

三、业绩预告原因说明

1.公司的小微企业业务以出口为主，受新冠疫情影响持续发酵，2021年度出口销售同比增长约2%，但国内销售收入同比下降63%，报告期内由于人民币升值欧元汇率持续走强，原材料成本持续上升，人工成本持续上升等因素影响，导致产品制造成本同比上升，产品毛利率同比下降，综合影响本报告期利润总额约1.3亿元至1.6亿元。

2.公司LED相关业务停产，尚未处理的关联固定资产，仍需进行资产折旧及支付必要的维护成本和资产计提减值损失使公司利润大幅减少，预计影响本报告期损益约900万元至1亿元。

3.报告期内，因出售德豪公司富士国际LED股票而获得原富士国际减持期权等影响，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导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约9000万元。

4.报告期内，公司计提非经常性损益对净利润的影响金额约30.8亿元。其中，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约30.7亿元。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初步测算的结果，如发生与本次业绩预告的结果产生重大差异的情况，公司将按照修正披露要求进行披露，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2021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6日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完成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223 证券简称：恒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2-006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增持计划的基本情况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月13日发布了《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及后续增持的公告》，公司控股股东南山集团（以下简称“南山集团”）一致行动人龙川山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山投资”）计划自2022年1月12日起9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交易系统择机以适当的价格增持公司股份，拟增持股份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以下简称“本次增持计划”）。

二、增持计划的实施情况

2022年1月12日至2022年1月26日期间，南山投资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累计增持公司股份1,424,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486%。增持金额为6,003,570.02元。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南山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未增持公司股份。南山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未增持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4872%。南山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未增持，加上南山投资作为一致行动人合计增持股份4,869,47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65152%。

三、本次增持行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南山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在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4、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规定，持续对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7日

浙江富润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完成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070 证券简称：浙江富润 公告编号：2022-003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增持计划的基本情况

浙江富润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控股股东富润控股集团（以下简称“富润集团”）持有公司股份10,273,442.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60%。本次增持后，富润集团合计增持公司股份50,470股，占其持股比例0.4977%，占公司总股本的0.1463%。

●本次控股股东富润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浙江诸暨富润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润创投”）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2,852,078.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4.24%。本次增持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增持公司股份50,470股，占其持股总数的39.84%，占公司总股本的0.9966%。

公司于2022年1月26日接到控股股东富润集团通知，富润集团将其所持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手续，现公告如下：

一、股权质押的具体情况

（一）本次股权质押情况

2022年1月26日，公司控股股东富润集团在不存在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登记业务，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00万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质押给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用于提供融资支持。本次股权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名称	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期限	质权人	占其持股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新增质押数量
富润集团	100	2022年1月26日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87%	0.02%	0
合计	1000	-	-	9.07%	1.92%	-

二、控股股东质押情况说明

富润集团目前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其还款来源主要包括经营收入、营业利润、投资收益等。富润集团的股权质押可控，不会因质押而导致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融资授信及质押融资、持续经营能力等生产经营及公司治理产生影响。控股股东本次质押股份不涉及补充担保义务。

若质押股份出现平仓风险，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将采取提前还款、追加保证金等应对措施，如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浙江富润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1月27日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0708 证券简称：中信特钢 公告编号：2022-007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开的时间和地点

1.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月26日（星期三）下午14:45

2.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无锡市江阴市长山大道1号中信特钢大楼三楼会议中心

（二）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

3.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决议。

（三）会议召集和召开的情况

1.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

2.会议召开的程序

3.会议召开的程序

4.会议召开的程序

5.会议召开的程序

6.会议召开的程序

7.会议召开的程序

8.会议召开的程序

9.会议召开的程序

10.会议召开的程序

11.会议召开的程序

12.会议召开的程序

13.会议召开的程序

14.会议召开的程序

15.会议召开的程序

16.会议召开的程序

17.会议召开的程序

18.会议召开的程序

19.会议召开的程序

20.会议召开的程序

21.会议召开的程序

22.会议召开的程序

23.会议召开的程序

24.会议召开的程序

25.会议召开的程序

26.会议召开的程序

27.会议召开的程序

28.会议召开的程序

29.会议召开的程序

30.会议召开的程序

31.会议召开的程序

32.会议召开的程序

33.会议召开的程序

34.会议召开的程序

35.会议召开的程序

36.会议召开的程序

37.会议召开的程序

38.会议召开的程序

39.会议召开的程序

40.会议召开的程序

41.会议召开的程序

42.会议召开的程序

43.会议召开的程序

44.会议召开的程序

45.会议召开的程序

46.会议召开的程序

47.会议召开的程序

48.会议召开的程序

49.会议召开的程序

50.会议召开的程序

51.会议召开的程序

52.会议召开的程序

53.会议召开的程序

54.会议召开的程序

55.会议召开的程序

56.会议召开的程序

57.会议召开的程序

58.会议召开的程序

59.会议召开的程序

60.会议召开的程序

61.会议召开的程序

62.会议召开的程序

63.会议召开的程序

64.会议召开的程序

65.会议召开的程序

66.会议召开的程序

67.会议召开的程序

68.会议召开的程序

69.会议召开的程序

70.会议召开的程序

71.会议召开的程序

72.会议召开的程序

73.会议召开的程序

74.会议召开的程序

75.会议召开的程序

76.会议召开的程序

77.会议召开的程序

78.会议召开的程序

79.会议召开的程序

80.会议召开的程序

81.会议召开的程序

82.会议召开的程序

83.会议召开的程序

84.会议召开的程序

85.会议召开的程序

86.会议召开的程序

87.会议召开的程序

88.会议召开的程序

89.会议召开的程序

90.会议召开的程序

91.会议召开的程序

92.会议召开的程序

93.会议召开的程序

94.会议召开的程序

95.会议召开的程序

96.会议召开的程序

97.会议召开的程序

98.会议召开的程序

99.会议召开的程序

100.会议召开的程序

二、提案审议的情况

1.议案名称：《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议案名称：《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3.议案名称：《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4.议案名称：《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议案名称：《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议案名称：《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议案名称：《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8.议案名称：《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9.议案名称：《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0.议案名称：《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1.议案名称：《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2.议案名称：《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3.议案名称：《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4.议案名称：《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5.议案名称：《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6.议案名称：《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7.议案名称：《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8.议案名称：《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9.议案名称：《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0.议案名称：《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1.议案名称：《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2.议案名称：《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